



石家庄市无极县统计局
2021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
托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无极县财政局

项目单位：无极县统计局

评价机构：河北协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一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背景	2
(三)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四) 组织实施及发放标准	3
二、绩效工作组织实施	3
(一) 评价目的	4
(二) 组织工作	4
(三) 评价方法和过程	4
(四) 评价指标体系	5
三、评价指标分析	6
(一) 项目决策	6
(二) 过程指标	7
(三) 项目产出	9
(四) 项目效益	11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1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12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2
(二) 存在的问题:	14
(三) 建议和改进措施。	15

石家庄市无极县统计局 2021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无极县财政局：

为全面检验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资金支出的管理水平，无极县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有关规定，我公司接受委托成立绩效评价组，于2022年11月15日至11月30日对你单位实施的“2021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

项目预算资金：227万元

项目主管单位：无极县统计局

项目实施单位：无极县统计局

资金来源：财政拨款

实施内容：主要为第七次人口普查期间参与人口普查工作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发放补贴。

（二）项目背景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即将实现的重要历史节点开展的重大国情国力调查，将全面查清我国人口数量、结构、分布、城乡住房等方面情况，准确反映 2010 年以来我国人口变化趋势性特征，为科学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完善人口发展战略和政策体系，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加快推进我国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均衡发展提供科学准确的统计信息支持。

（三）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021 年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安排财政预算资金 227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共计发放补贴资金 227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具体支出明细如下：

资金支出明细

序号	日期	凭证号	金额（元）
1	2021. 2. 28	记账-6	1248500
2	2021. 2. 28	记账-9	63000
3	2021. 3. 31	记账-12	18200
4	2021. 3. 31	记账-13	3800
5	2021. 3. 31	记账-14	322951
6	2021. 3. 31	记账-15	73500
7	2021. 4. 03	记账-9	9561
8	2021. 5. 31	记账-27	363000
9	2021. 6. 03	记账-11	167488
合计			2270000

（四）组织实施及发放标准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开展以来，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不断加强督导。一是组织专业人员分三个督导组对 11 个乡镇普查情况进行巡回式督导，既保证了普查进度，又保证了普查质量；二是设置乡镇统计站负责组织实施本乡镇的人口普查工作；三是选聘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熟悉普查区情况、善于做思想工作的普查指导员、普查员共计 3000 人左右，保障了普查工作的开展。

发放标准严格按照《石人普办字〔2020〕20 号》第三条“规范普查指导员和普查员寻调工作，保障落实劳动报酬经费”的内容要求，经无极县统计局相关负责人召开专题会议，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开展以来，人口普查工作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补贴发放标准情况进行确认。会议内容如下：

考虑到城区和农村任务难度不等，决定先按照农村每个普查区每个指导员 500 元，城区每个普查区每个普查指导员 1000 元，超过 100 户，每户按照 10 元标准发放，并对乡镇兼职人口统计人员参照《市人普办〔2020〕20 号》通知要求发放兼职补贴。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订购设备未按时发放到县，经县领导同意，按每个普查小区 50 元标准发放流量补贴。

二、绩效工作组织实施

（一）评价目的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进一步总结和分析财政资金支出效果，了解、分析、检验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考核财政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三是通过绩效评价，促进项目单位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预算绩效质量水平；四是为今后财政部门相关项目的资金拨付提供参考依据。

（二）组织工作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的原则，在具体工作中，综合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采集法、逻辑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进行评价，其中包括实地查阅、现场查看等方式，重点核实政策依据，项目申报审批程序，资金支出原始账页、凭证及 2021 年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档案等相关原始资料。实地查看项目具体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评分办法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评价方法和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采集法、逻辑分析法、公众评判法，对预期目标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并对支出效益和效果进行考核。具体过程如下：一是深入项目实施单位了解 2021 年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

（业务委托费）项目的概况等信息，梳理出绩效评价指
 标，制定具体评价方案；二是整理项目相关政策文件、项
 目资料、财务资料，按照工作计划翻阅资料，深入现场，
 核查资金收支情况，了解项目实施的效果；三是对参与人
 口普查工作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进行电话
 回访，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日常工作开展及普查经费发
 放情况；四是根据绩效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撰写评
 价报告，与项目单位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
 10号）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本绩效评价指标总分设
 定为100分。一级指标共设4个，包括项目决策20分、项
 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40分、项目效益20分，一级指标
 下分二级指标及分值，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5分）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0分）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10分）	经费发放标准（10分）
	产出质量（10分）	经费发放覆盖（10分）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产出成本（10分）	成本控制率（10分）
效益（20分）	社会效益（20分）	普查经费发放所产生的社会效益（20分）

一级指标下分二级、三级指标。综合评价分为四个等级，得分 ≥ 90 分为优， $80 \leq \text{得分} < 90$ 分为良， $60 \leq \text{得分} < 80$ 分为中，得分 < 60 分为差。

三、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5分）	5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3

1. 项目立项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2021年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立项严格按照《全国人口普查条例》、《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

知》（国人普办字〔2020〕5号）、《关于做好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冀人普办字〔2020〕9号）、《关于做好石家庄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保障工作的通知》（石人普办〔2020〕20号）等文件精神要求实施。

立项程序规范性：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本项目的设立没有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10分。

2. 绩效目标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8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总体目标为“完成人口普查工作”。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绩效指标明确性：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经济发展规划及政府部门决策，与无极县统计局职责息息相关。但项目绩效目标一级产出指标下的“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填写为百分比格式，不便于量化考核，一级效益指标下“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效益”与本项目的实施匹配度较低，且绩效目标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可衡量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8分。

（二）过程指标

项目过程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5分）	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0分）	5

1. 资金管理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10分）

资金执行率：2021年，无极县统计局共收到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委托业务费）227万元，普查经费已全部发放至参与人口普查工作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资金支出率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经查阅本项目财务资料，项目专项资金使用规范，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资金拨付程序完整，手续齐全，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10分。

2. 组织实施指标（满分10分，评价得分5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无极县统计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行政单位财务规定》等相关制度，制定了《无极县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无统组〔2022〕1号）并经党组会议修订完善和审议通过，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该制度进行认真贯彻执行，对项目实施做到了公开、公正、透明，确保了普查经费能

够安全发放。但经评价组通过现场查看、电话沟通了解到，无极县统计局未设置业务管理制度，且未对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委托业务费）设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能够保障专项资金的使用安全。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5 分。

（三）项目产出

项目产出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产出（40分）	产出数量 （10分）	经费发放标准 （10分）	10
	产出质量 （10分）	经费发放覆盖 （10分）	10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10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控制率 （10分）	10

1. 产出数量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经查阅，无极县统计局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预算项目明细账、记账凭证及普查经费发放名单发现，普查经费发放标准严格按照农村每个普查区每个指导员 500 元，城区每个普查区每个普查指导员 1000 元，超过 100 户，每户按照 10 元标准发放，并对乡镇兼职人口统计人员参照《市人普办〔2020〕20 号》通知要求发放兼职补贴。

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订购设备未按时发放到县，经县领导同意，按每个普查小区 50 元标准发放流量补贴。进行设定并完成下发。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经评价组查阅相关资料、电话回访发现，在项目资金发放过程中，县统计局按照城区各街道上报的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名单以发放至银行账户的方式进行补贴，农村则采取以乡镇为单位，由县统计局发放至乡镇，并由乡镇下发至农村普查员、普查指导员及兼职人口统计员的银行账户，且普查经费已全部发放到位。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3. 产出时效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经查阅，无极县统计局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预算项目明细账及相关会计凭证，21 年普查经费以拨付至全体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卡（户）的方式发放，且均已及时发放完毕，不存在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的发生。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4. 产出成本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经查阅，无极县统计局填报的关于 2021 年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单位填报用款计划审批表》、预算项目明细账和记账凭证发现，无极县统计局

2021 全年度共申请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227 万元，实际支出 227 万元，成本控制率 100%。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10 分。

（四）项目效益

项目效益绩效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效益（20 分）	社会效益（20 分）	普查经费发放所产生的社会效益（10 分）	20

1. 社会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

普查经费的发放，能够为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员的日常工作提供保障，为开展人口普查，了解人口增长、劳动力供给、流动人口变化情况，摸清老年人口规模，有助于准确分析判断未来我国人口形势，准确把握人口发展变化的新情况、新特征和新趋势，深刻认识这些变化对人口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带来的挑战和机遇，对于调整完善人口政策，推动人口结构优化，促进人口素质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经评价，该项指标得分 20 分。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总体来看，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业务委托费）项目的实施保障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开展，为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强有力的支持。但本项目在绩效指标设置、相关制度建设等方面仍有

可提高的空间。经评议，本项目综合得分 93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评价维度	分值（分）	评价得分（分）
项目决策	20	18
项目过程	20	15
项目产出	40	40
项目效益	20	20
合计	100	93

注：各指标的详细得分及评分依据情况详见附表《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认真贯彻国家、省、市关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的安排部署，按照“区不漏房、房不漏户、户不漏人、人不漏项”的工作要求，扎实做好无极县人口普查组织实施工作。

按照省、市要求，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成立领导小组及人普办，办公室设在县统计局，县人普办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强化措施，全力做好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在各镇(街道)和有关部门的共同努力下，无极县人口普查各项准备工作有序推进，取得阶段性成果。正式普查登记工

作以来，无极县人普办组成3个检查督导组对无极县11个乡镇（街道）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对发现的问题现场进行解决，提高了普查质量。

加强“两员”管理。县人普办加大对“两员”的管理，强化措施、统筹协调，确保“两员”队伍相对稳定，加大“两员”综合业务培训，提高业务能力；积极协调就各级公安、治安力量，保障“两员”人身安全，严格按照方案依法普查，严守工作纪律，做好普查对象个人信息的保密工作。

抓实做好出生死亡台账。按照省、市要求，县人普办积极对接民政、卫健等相关部门，实现数据资源互通，做好数据的收集梳理汇总工作。各镇（街道）抓实抓细出生死亡台账的核对工作，创新工作方式、方法，确保数据质量。

加强宣传工作。县人普办与县委宣传部积极对接强化普查宣传责任意识 and 组织领导，按照省、市、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的统一部署，紧密围绕人口普查的中心工作，突出各阶段宣传重点，充分发挥好报刊、广播、电视、互联网等媒体的作用，灵活运用好户外广告牌、宣传画、宣传栏、微信、微博、手机短信、社交软件、视频平台、各级各部门电子政务网站等多种手段，积极开展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人口普查宣传活动，为第七次全国人口

普查顺利进行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充分发挥宣传动员作用。

（二）存在的问题；

1. 项目金额未列入预算

县财政局于 2021 年拨付的第七次全口人口普查经费（委托业务费）227 万元全部为追加预算，县统计局未将普查经费列入年初预算中。

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四条“政府的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应当纳入预算。”的规定。

不符合《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第八条“党政机关应当遵循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严格执行预算，严禁超预算或者无预算安排支出，严禁虚列支出、转移或者套取预算资金。”的规定。

2. 绩效指标不可衡量

县统计局设置的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量化，可考评性有待进一步提高。如：“数量指标”、“时效指标”填写为百分比格式，不便于量化考核，一级效益指标下“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效益”与本项目的实施匹配度较低，且绩效目标三级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可衡量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3. 未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此专项资金未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所有资金收支均按照《无极县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专项资金的

申请、下发、使用的全过程缺乏制度约束，存在管理风险。

不符合《河北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八条“业务主管部门、专项资金使用单位应当建立、健全专项资金各项管理制度。”的规定。

不符合《石家庄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第十八条“专项资金批准设立后，财政部门应会同业务主管部门研究制定具体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 将第七次全口人口普查经费（委托业务费）列入年初预算

无极县统计局作为无极县政府工作部门，机构规格为正科级，属全额拨款单位，首先是要依照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管理要求，应当按照单位的基数和定额，核定单位年度预算，由单位包干使用，在预算执行中，除特殊原因外，不予调整预算；二是要将预算指标、费用、定额等进行细化、量化，将相关信息列入财政一体化平台，这有利于进行成本分析，寻求降低成本的途径。

2. 合理设置绩效目标，进一步量化绩效指标

在设置绩效目标时应明确绩效目标，分解细化绩效指标，科学设定指标值，加强指标衔接性，绩效目标的设置既要与实际情况一致，不能偏离实际，又要通过相关的绩效指标进行全面体现，绩效指标值的设置要在考虑可实现

性的基础上，尽量从严、从高设定，以充分发挥绩效目标对预算编制执行的引导约束和控制作用，避免选用难以确定具体指标值、标准不明确或缺乏约束力的指标。

3. 完善制度建设，严格过程管理

健全县统计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监管制度、责任制度，充分履行部门管理职能，规范管理过程，细化操作要求，严格执行政策管理程序，完善监督措施，强化责任落实，保证政策效益的实现。

附件：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河北协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30日

无极县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10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5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政策,得2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政策要求,得1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 ④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无重复,得1分。	5	
		立项程序规范性(5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2.5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得2.5分。	5	
	绩效目标(10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5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①项目有绩效目标,得2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1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1分。	5	
		绩效目标明确性(5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	①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2分; ②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分;	3	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细化、量化,可考评性有待进一步提高

		分)	核项目绩效目标的 明细化情况。	③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10分)	预算执行率(5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5	$(227/227) \times 100\% \times 5=5$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2分; ②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2分; ③不存在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1分。	5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10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5分;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5分。	5	未制定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对应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产出 (40分)	产出数量(10分)	经费发放标准(10分)	补贴发放标准是否严格按照《石人普办〔2020〕20号》文件要求进行设定并完成下发	农村每个普查区每个指导员500元,城区每个普查区每个普查指导员1000元,超过100户,每户按照10元标准发放,并对乡镇兼职人口统计人员参照《市人普办〔2020〕20号》通知要求发放兼职补贴。因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订购设备未按时发放到县,经县领导同意,按每个普查小区50元标准发放流量补贴。	10	
	产出质量(10分)	经费发放覆盖	补贴资金能够全额发放	补贴资金能够全额发放普查员、普查指导员以及兼职人口统计员的银行账户。	10	

		情况 (10分)				
	产出时效 (10分)	完成及时性 (10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在补贴资金预算年度内,完成全数、及时发放。	10	
	产出成本 (10分)	成本控制率 (10分)	完成成本指标与计划成本的比例	成本控制率=(完成成本÷计划成本)×100%	10	(227/227)×100%×10=10
效益 (20分)	社会效益 (20分)	普查经费发放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20分)	普查经费发放所产生的社会效益。	通过普查经费的发放,能够对社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	20	
合计					93	

